

正本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 新竹市香山區香中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函

地址：407 台中市西屯區大容西街 33 號  
聯絡方式：04-23106836  
聯絡人：蔡惠華

受文者：新竹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95 年 01 月 25 日  
發文字號：95 中重字第 0094 號  
速別：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  
附件：如文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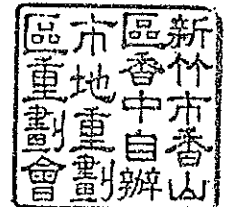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本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工程業已驗收完竣且已繳交工程保固保證金，敬請 鈞府辦理接管養護事宜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 42 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工程保固保證金傳票影本及本重劃區工程接管清冊各二份。

正本：新竹市政府  
副本：本會

新竹市香山區香中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 
理事長：陳偉程



095/01/26 09:27 地政局




\*0950010362\*

臺灣銀行代理

公庫送款回單(1)

中華民國 95 年 1 月 25 日

帳號	93074		戶名	新竹市香山區香中自辦市地重劃會				
存入明細	現	金	—	—	—	—	—	(收訖蓋章) 
	票據	本行	張					
		聯行	張					
		他行	張					
	合	計						
新臺幣(大寫)			一億一仟一佰貳拾零萬陸仟零佰伍拾壹元整					
繳款單位			其他應行說明事項					

註一、現金票據類別應分開另張填寫。  
 備二、存入票據須俟收妥後始可抵用。

上列款項已照數存入尊戶帳



工程名稱：新竹市香山區香中自辦市地重劃工程  
 同：喜加之辰重劃有限公司  
 承辦人：劉金谷  
 承辦處：室：地政局重劃課

新竹市香山區香中自辦市地重劃區  
重劃工程接管清冊

